

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文件

湘财预〔2020〕206 号

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0 年 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中央资金 (市属高校)的通知

长沙市财政局、教育局：

根据《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下达 2020 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财教〔2020〕73 号)和省财政厅、省教育厅联合组织编制的 2020-2022 年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滚动规划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市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中央资金 万元，收入列 1100245 “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功能科目列“2050205 高等教育”，支出经济科

目见附件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相关高校要按照财政部、教育部《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科教〔2016〕72号）规定，结合已提前下达的资金，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，加快组织项目实施。要按规定科学合理使用资金，进一步提高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，推进高校内涵式发展。

二、相关高校要按照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加强资金管理，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管理办法的规定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 2020 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中央资金分配表

湖南省财政厅

湖南省教育厅

2020 年 7 月 23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湖南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0 年 7 月 23 日印发
